

萧县农村房屋安全隐患检查整治联席会办公室文件

萧农房排查整治办[2021]3号

关于开展农村4类重点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“回头看”的通知

各乡镇、各联席会议成员单位：

根据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下发的《关于开展农村4类重点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“回头看”的通知》（建村函[2021]626号）及宿州市农村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《关于进一步做好农村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的通知》（宿农房排查整治办[2021]3号）文件精神，为全面做好农房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，彻底从源头遏制农房安全事故频发的势头，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，决定组织开展农村4类重点房屋安全排查整治“回头看”具体通知如下：

一、“回头看”内容

（一）范围。农村三层及以上、用作经营（包括出租）、人员密集和擅自改扩建等4类重点房屋。

（二）排查内容。重点排查农村4类房屋是否存在安全隐患，已经排查存在安全隐患的经营性农房是否完成整改。

(三) 落实整改。7月25前完成4类对象农房再排查工作，对排查出的问题要逐一建立台账，制定整改方案，明确整改时限。

二、组织形式

农村4类重点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“回头看”乡镇组织做好再排查全覆盖，县联席会议组织抽查，市级适时开展随机抽查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一是明确工作职责、厘清工作责任。各乡镇要按照要求，明确安全管理责任；各联席会议成员单位要按照“管行业就要管安全”的要求，把行业安全主管责任抓在手上，扛在肩上，及时开展督查督导；各乡镇、各单位要把工作职责明确，把工作责任落实到位，确保农村房屋安全管理职责明确，责任到位。

二是加强协作。充分发挥联席会议统筹协调作用，加强农房隐患排查整治联席会议成员单位之间协调，开展协作，确保“回头看”排查有序有力开展。

三是要及时采取措施。对存在重大安全隐患的房屋，及时责成房屋产权人停止使用，限期整治，消除安全隐患，确保人民群众生命安全有保障。

各乡镇要加大农村4类重点房屋再排查工作推进力度，保障农户生命安全，并在7月25日前将排查台账报送县住建局。

萧县农村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联席会

2021年7月7日

办公室